附件2

截至12月13日，对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青海省移交的第十二批群众信访举报件33件，各责任单位均按要求上报调查处理及整改情况。根据督察要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在报纸、网站等媒体上进行公布。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2 批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QH202312030032	海东市民和县川口镇新华书店隔壁的民和县电力公司办公楼工地24小时不间断施工，噪音扰民严重。	海东市民和县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该工地为国家电网海东民和县供电公司生产综合用房施工现场，11月18日以来，施工单位为加快地基施工，按设计采用素土挤密桩施工工艺，每天上午8时至夜间22时处理地基工程。因该工地临近住宅小区，对周边居民产生了噪音影响。	属实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生态环境污染防治措施，避免项目施工影响群众生活。	目前进入冬歇期，工地已停工。民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要求施工单位调整施工工序和作业时间，次年复工后，工地固定每天上午8时至下午18时施工，避免夜间施工噪音影响周边居民。	已办结	无
2	D3QH202312030028	湟中区上新庄镇上峡门村东边村道的左边院子里有人加工泡沫之类的材料，产生噪音，影响环境。	西宁市湟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该废旧资源回收点为家庭作坊式“小散乱污”企业，堆放废旧包装塑料泡沫废弃物约500公斤，塑料热熔时的废气产生异味，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	属实	拆除加工设备，降低噪音扰民	1.12月5日下午，该企业已自行拆除2套废塑料再生加工设备。 2.已责令对厂区环境进行综合整治，分类分区存放废旧包装物、废木材、废纸壳、废塑料等。 3.禁止夜间22:00至次日6:00间运输物资，防止噪声扰民。	已办结	无
3	D3QH202312030030	城东区南山路梨园广场从早八点至晚八点有广场舞、合唱等各种噪音，影响群众正常生活。	西宁市城东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经城东区大众街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早八点至晚八点，在梨园广场存在广场舞、合唱等各种噪声问题。	属实	有效减少噪音扰民，营造良好生活环境。	1.城东区对梨园广场跳广场舞、合唱的群众进行走访，并建议到远离居民楼院的空旷地方进行广场舞、合唱活动，减少噪声扰民。 2.在梨园广场醒目位置张贴“降低音量，共享和谐”温馨提示标语。 3.在临近广场的园山学校和广汇九锦园显著位置张贴社区、物业电话联系方式，及时受理群众有关诉求。 4.对距离梨园广场较近的广汇九锦园17、18号楼412户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其中90户家中无人且电话无法联系，面对面入户110户，电话回访212户，322户居民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4	D3QH202312030029	西宁市城北区小桥十字海西东路附近有火车道路，火车经过时产生噪音，影响周边老旧小区住户。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2023年12月4日，城北区人民政府组织小桥街道办事处、城北区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到海西东路附近进行现场核查，并配合西宁市中央环保督察边督边改组进一步核实。经核查，西宁市城北区海西东路附近小区位于兰青线南侧，该段全部为桥梁，火车经过时有噪音产生。 2.2023年12月5日，西宁市城北区生态环境局委托青海莫尼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海西东路附近进行昼夜两次噪音检测。检测点在青藏铁路边界线35米处，检测标准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b类执行，检测结果为白天等效声级为58.9分贝，夜间等效声级为57.3分贝，检测值达标。	属实	做好解释工作，争取居民理解和支持	12月5日—12月6日，城北区小桥街道办事处组织小桥社区、物业公司对海西东路附近小区部分居民开展入户解释及安抚工作，大部分群众表示对火车经过产生噪音一事表示理解和支持。	已办结	无
5	D3QH202312030031	位于西宁市湟源县申中乡卡路村的青海华铁金属有限公司紧邻湟水河，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用隐形管道排放生产废水至周边的湟水河内，造成河流和土壤污染。2、3号、4号厂区在建设时，厂内道路用高碳铬铁渣填充做路基，造成土壤破坏。3、厂区内生产出的矿渣，堆存不规范。4、化验室使用的盐酸硫酸，但未做废旧利用，直接排入到湟水河，造成河流污染。一旦下雨厂区内有含铬的红色、黄色废水直排湟水河。	西宁市湟中区	水、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用隐形管道将生产废水偷排至湟水河内，造成河流和土壤污染”问题不属实。企业生产用水主要用于设备冷却，循环利用不外排。湟源县人民政府积极组织专班人员对企业靠近湟水河岸进行了实地走访，在上下游均未发现入河排口。经对接西宁市国土勘测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于12月5日对厂区内部可能埋有暗管的区域和道路地下部分开展了深度为2米的雷达检测，未发现地下暗管，不存在对河流和土壤污染问题。 2.“3号、4号厂区在建设时，厂内道路用高碳铬铁渣填充做路基，造成土壤破坏”问题不属实。发现该企业厂区路面均采取了水泥硬化措施，且近十年来，未实施道路提升改造等工程，湟源县生态环境局近年来每年对该公司周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情况进行检测，根据检测报告结果显示，不存在污染情况。12月4日，委托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3号、4号厂区中间无名道路路基开展地勘监测，3处采样点样本均未测出高碳铬铁渣成分，未发现土壤破坏的情况。 3.“厂区生产出的矿渣堆存不规范”问题属实。因近两年企业下游水泥、建材等产业产能不足，导致企业废渣未能及时消化，在厂区堆存较多，部分废渣堆放在棚外，不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要求。 4.“化验室盐酸硫酸未做废旧利用直接排湟水河，造成河流污染。一旦下雨厂区内有含铬的红色、黄色废水直排湟水河”问题不属实。该公司化验室产生的废液每周约30L，经专用桶收集中和后倒入水淬渣池，目前已按危险废物管理，每日转运至危废库房暂存，不存在直排湟水河问题。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市政管网，未发现直排湟水河的问题。	部分属实	加大企业废渣处置日常监督监管力度，督促企业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棚外废渣清运工作。	12月6日，湟源县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宁生责改字〔2023〕4-16号），责令企业尽快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进行规范化处理。目前，企业已对棚外废渣全部使用防雨布进行了覆盖、入棚作业，并与青海青海湖水泥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下一步督促企业在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棚外废渣清运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QH202312030026	循化县察汗都斯乡东白庄村，现在还未铺设污水管道，村民都将污水排放到黄河里面，造成环境污染。	海东市循化县	水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查汗都斯乡东白庄村内有3条穿村而过的渠道连通黄河，目前村内尚未铺设污水管网，厕所主要以传统旱厕为主，存在部分村民将洗漱用水、餐厨用水排到沟渠，降雨时随农灌退水、雨水裹挟一同经村内渠道排入黄河情况。	属实	进一步加大生态环保宣传教育力度，引导群众提高环保意识，积极参与环境保护行动，形成节约用水、科学排污、自觉治污的浓厚氛围。加快争取实施污水管网项目，解决污水处理问题。	1.12月4日，查汗都斯乡党委、政府对东白庄村生活污水处理情况进村入户排查核实，并加强对群众的环保、节水等宣传教育，杜绝将污水直排黄河。 2.12月5日，组织党员群众对村道沟渠环境卫生进行清理整治。 3.加强日常对东白庄村生活污水排放和3个退水口的监督检查，坚决防止生活污水直排黄河 4.积极争取东白庄污水管网铺设项目，接入查汗都斯乡污水处理厂。	阶段性办结	无
7	D3QH202312030024	西宁市城北区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旁边有宁大铁路，火车经过时会鸣笛，产生噪音。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1.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位于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小寨村。该路段铁路地处三江源民族中学西侧、小寨村东侧，距三江源民族中学最近建筑物直线距离60米，是小寨村与宁张路链接主要通道，设有道口一处。 2.宁大铁路火车途经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旁道口时会鸣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技术管理规程》第三百八十三条“机车在接近车站、鸣笛标、曲线、道口、桥梁、隧道、行人、施工地点、黄色信号、引导信号或天气不良时长声鸣笛。”，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旁道口经过时火车鸣笛符合规定。 3.城北区生态环境局委托青海莫尼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沿线铁路车辆经过时的进行噪音检测，根据检测结果，昼间等效声级55分贝，夜间等效声级58.4分贝，符合《声环境质量》（GB 3096-2008）4b类环境噪声限制要求（即昼间70分贝，夜间60分贝），但存在一定噪音。	属实	做好解释说明工作，争取师生的理解和支持。	1.二十里铺镇政府在学校张贴投诉电话，密切关注学校师生诉求，并有针对性解决此类问题。 2.二十里铺镇政府会同青海省三江源民族中学共同做好解释说明工作，争取师生的理解和支持。	已办结	无
8	D3QH202312030023	互助县塘川镇新元村，有人在村里的山上洗砂，导致居民的饮用水浑浊。	海东市互助县	水	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 该企业为互助县新元宏源砂石厂，生产运营时，产生的洗砂废水进入储水罐由脱泥机处理后排入收集池，由收集池集中收集后，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循环再利用、不外排。目前，由于冬季企业已停工停产，污水处理、污泥回收处理系统也已报备停运。新元村供水的蓄水池位于互助县新元宏源砂石厂西侧山坡上，距该厂120米，地理位置比洗砂生产区高出约3.5米，蓄水池为密闭结构，向村内的供水管网无破损和漏水现象，砂厂下游均无饮用水水源地。2023年10月份互助县水利局对沙塘川河西大庄至水湾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源反滤料进行更换造成短暂性浑浊，根据每月人饮管线、水源巡查情况来看其他时段居民饮用水不存在浑浊现象。	不属实	加强监督管理，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和行业规范生产经营，确保各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同时，持续加大水源地监管、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污染饮用水水源地违法行为，加强水源保护，强化水质检测，优化供水保障，确保水源地和群众饮水安全	1.对该企业生产用水状况、污水处理站、沉淀池、收集池、输送管道和污泥处理系统进行全面检查。 2.详细查看环评报告、取水许可等相关档案资料，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和行业规范生产经营。 3.现场查看新元村蓄水池、沿线供水管网情况，安排蓄水池管护责任人定期清理蓄水池及周边枯树叶等杂物，确保水质安全、水体洁净、运行稳定。	已办结	无
9	D3QH202312030022	循化县积石镇加入村有一家养羊的养殖场，每到夏季异味难闻，严重困扰周边居民生活。	海东市化隆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举报问题反映的饲养场位于循化县积石镇加入村4社，系马毛草季节性肉羊育肥场地，占地约150平方米，现存栏肉羊270只，使用围栏式圈养，因饲养方式所限存在粪污异味，虽定期清理并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和冬季取暖，但效果有限。	属实	加强农村居住区养殖场的排查巡查，强化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力度，持续跟踪整改工作，确保问题改到位、不反弹。	1.积石镇党委、政府和循化县农科局12月4日，向养殖户马毛草现场讲解农村居住区规模养殖和粪污处理等相关政策要求和法律法规，了解养殖户整改意愿及发展思路，马毛草自主承诺限期出栏肉羊并拆除养殖场。 2.12月5日，积石镇人民政府、循化县农科局与养殖户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制定了《循化县积石镇加入村肉羊饲养场环境问题整改方案》，明确整改内容，停止引进肉羊，限期出栏，并引导农户在全部肉羊出栏后拆除庄廓外养殖设施并恢复原貌，期间养殖户实行粪污“日产日清”并及时清洁周围环境卫生。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QH202312030021	城东区韵家口镇付东路32号楼下有家汽车修理商铺，车辆喷漆时异味很大，造成空气污染。此外，该小区内有住户将烟囱设到楼上，烟味很大，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城东区韵家口镇付东路32号现为付东路44号畜产小区。楼下汽车修理商铺名称为西宁市城东区利胜汽车维修店，该店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维修、钣金喷漆等，店内有明显喷漆痕迹，未安装污染防治设施，喷漆区域未密闭。 2.2017年11月7日畜产小区已完成煤改气工作，小区内88户居民均接通天然气，经排查1号楼2单元402室住户为节省天然气费用在家中使用煤炉，将烟囱从窗户通到外面。	属实	加大对喷漆行业监管，确保喷漆作业时在规定区域内进行，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1.已下达限期整改通知，要求该商铺于2024年1月5日前安装污染防治设施，并对喷漆区域进行密闭，防止喷漆废气外泄，造成污染，同时提供自行监测报告，整改完成前不得进行喷漆作业。 2.畜产小区1号楼2单元402室住户已将烟囱拆除，不在楼内使用煤炉，已使用天然气取暖。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3QH202312030018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交电大楼天钻K歌沐足，每天22点至凌晨3点劲爆的音乐产生噪音。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天钻K歌沐足位于交电大厦4楼，每日经营时间为中午12:00至次日凌晨3:00，所有包厢均已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在现场核查时，该KTV隔音措施存在部分老化、破损的现象，存在噪音扰民情况，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	属实	强化夜间商圈治理，对酒吧、棋牌室、KTV等可能产生噪音扰民的场所加大检查力度，避免噪音扰民事件发生。	1.该店于12月10日已完成KTV包厢隔音降噪设施检修工作，并制定了巡查、维护计划。 2.已委托有资质的噪声监测公司对该KTV噪声敏感区进行室内噪声监测，同步开展回访工作。待出具噪声监测报告，结合回访情况做下一步处理。 3.由属地派出所加大日常巡查，确保按规定时间闭店。	阶段性办结	无
12	D3QH202312030019	城西区共字桥火烧沟河道附近，有老人经常在此处吹唢呐，噪音扰民。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共字桥附近河道旁有老年人吹笛子、萨克斯及唢呐的现象。	属实	按声环境功能区划，合理设置相关标识标牌，加大宣传劝导力度，减少噪音扰民现象的发生。	1.经与吹笛子、萨克斯等乐器的老年人沟通协商，表示今后会将活动地点改为远离居民小区的空旷地带，并控制乐器音量，避免噪声扰民。 2.目前正在开展入户回访工作，根据回访情况做进一步处理，预计于12月23日前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3	D3QH202312030020	2013年城西区阴山堂村委会与农业牧水局私下签订公益林合同，村民们在没有得到任何通知的情况下，耕地变为林地。	西宁市城西区	其他污染	经核实，该问题部分属实。 1.“阴山堂村委会与农业牧水局私下签订公益林合同”问题不属实。经核实，为响应西宁市公益林“四边”绿化政策，利用阴山堂村5部分地块实施“四边”绿化项目，项目用地涉及70户村民，2013年2月6日，村委召开村民户长代表大会征求村民意见，36户到会，会议记录反映35户村民同意。根据村委工作人员反馈，未到会村民通过走访、电话方式对其余34户村民征求意见，均表示同意。同时，经对“四边”绿化项目实施期间相关责任人了解，项目实施期间未出现村民阻碍和反对情况。2023年12月9日城西区彭家寨镇再次对未参会的34户村民进行电话、走访确认，24户村民表示曾征求“是否同意实施四边绿化项目意见”，其中22户表示知道绿化事宜并同意，2户不同意绿化（实际未种植苗木），10户村民未能取得联系。 2.“耕地变为林地”问题属实。根据国土云数据库查询，2009年至2018年显示阴山堂村“四边”绿化项目用地为耕地，	部分属实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回应群众的各类诉求，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1.因外出务工村民较多，本着充分尊重村民意愿的目的，计划于2024年2月10日（农历新年）完成村民意向征集工作。2024年6月30日前，对愿意将林地恢复为耕地的，对接相关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办理。 2.进一步规范村民议事制度，充分尊重村民意见，做到村事、村论、村定。 3.加大土地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村民林地、耕地保护意识。	阶段性办结	无
14	D3QH202312030025	循化县积石镇托坝村南干水渠，每到冬天，就会堆积很多生活垃圾、牛羊粪便，给居民生活带来困扰。积石吊桥北岸，有几个下水管道，周边居民的生活污水、饭店产生的餐厨污水直排黄河。此外，通往循化县变电所以南的荒废道路上，堆积了很多建筑垃圾，数年未处理。	海东市循化县	土壤、水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反映地点实为黄丰渠，托坝村黄丰渠边存在个别村民将牛羊粪便堆积的情况，渠道内堆积有部分枯枝烂叶等垃圾。 2.2007年，循化县发改局建设涵盖吊桥北岸区域的城北片区排水工程，污水管道末端为吊桥北岸滨河路东段处，因城北片区污水处理厂未建设完成，该项目污水管道暂未接通。2017年8月1日由循化县住建局实施积石镇加入村农村污水治理项目，铺设污水管网，接至滨河北路主管道。该区域周边居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至滨河北路末端污水检查井内，10家经营主体排放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一级沉淀预处理后排至滨河北路末端的污水检查井，检查井位于吊桥东侧，检查井底部管道与黄河贯通，存在污水排入黄河的现象。 3.循化县变电所以南道路为2020年县交通局实施的驼泉南路，此路段属省交通厅代建道路，计划接通至平大公路，因交通厅机构改制，道路处于停工状态，现场有少量堆积物，多为建筑垃圾。	属实	加快城北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进度，争取项目早日投入使用，从根本上解决污水处理收集问题。同时，完善周边生态环境常态化长效管护机制，定期组织属地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巡查检查工作，防止生活污水直排黄河问题的发生。	1.循化县积石镇对黄丰渠及周边环境卫生进行了全面清理。 2.12月3日，循化县市监局对沿线10家经营主体排污口进行封堵。循化县住建局及时抽运污水检查井内污水30余立方米，使用棉被12条和水泥混凝土5立方米填堵外排风险排污口。各责任部门对周边商户进行了宣传教育，引导各经营主体规范处置餐厨垃圾及污水，并与污水转运公司、污水处理厂签订转运处理协议，使用吸污车外运处理污水。加入村“两委”在城北污水处理厂建成前（预计2024年12月底建成城北污水处理厂后接入市政管网），定期对加入村污水管网污水进行抽运，确保污水规范处理。 3.循化县变电所以南道路建筑垃圾堆积物，于12月4日晚全面完成清理工作，12月5日对原路面进行了碾压整平。 同时，加强周边群众宣传教育工作，加大道路巡查频次。	已办结	无
15	D3QH202312030017	湟中区田家寨镇流水沟村在进行下水改造项目时，有十几户人家的下水管道未做预埋，导致一下雨，污水流至河道造成污染。同时，村里的拉曲沟内村民们长期堆放生活垃圾，造成周边生态环境污染。	西宁市湟中区	土壤、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下水管道未做预埋”问题属实。举报反映项目为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的《西宁市重点乡镇（湟中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三标段）》，2023年3月24日开工，因流水沟村位于脑山地区，海拔高达2829米，气温寒冷，10月20日左右日均气温低于5摄氏度，已无法施工。同时，根据西宁市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严格做好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冬季施工安全生产及扬尘治理工作的通知》（湟区住建字〔2023〕305号）要求，该项目于11月15日停工，导致举报反映的该段12户污水管网未施工。 2.“污水流至河道造成污染”问题不属实。举报反映问题涉及的田家寨镇流水沟村12户村民，农户家中厕所均为旱厕，日常产生的生活废水通过院内泼洒处理，不会形成径流流至河道。12月6日，区生态环境局对附近河道水质状况进行采样检测，并出具《湟中区田家寨镇什张家河水质状况监测报告》（湟环测字〔2023〕第161号），根据监测报告显示，该区域水样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等监测项目浓度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限值。 3.“村内拉曲沟长期堆放生活垃圾”问题属实。经现场查看，流水沟村拉曲沟周边村民存在堆放生活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完成流水沟村12户村民污水管网敷设、清理拉曲沟堆放的生活垃圾，建立长效巡查监管机制，提升群众生态环保意识。	1.2024年3月项目复工后，立即对流水沟村12户村民污水管网进行敷设，2024年3月底前完成施工。 2.12月5日、6日，湟中区田家寨镇组织保洁员14人、挖掘机3辆、清运车6辆，对拉曲沟内堆放的生活垃圾进行清运，现已全部转运至湟中区田家寨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累计清运生活垃圾9车次、约52吨。 3.严格落实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加大村内环境卫生日常清扫保洁频次和垃圾车流动收集频次。加大宣传力度，引导村民规范合理处置生活垃圾。	阶段性办结	无
16	X3QH202312030002	海东市平安驿特色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钟楼项目占用袁家村湿地和耕地，破坏生态环境。	海东市平安区	其他污染	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 海东市平安区平安驿特色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钟楼项目用地面积5.445亩，项目建设审批前地类分别为耕地（水浇地）5.0655亩、农村道路0.348亩、沟渠0.0315亩，不涉及湿地。该项目用地于2021年3月11日取得青海省人民政府批复，将该宗地由农用地（水浇地、农村道路、沟渠）批转为国有建设用地。2021年3月25日，经海东市人民政府同意将位于平安镇张家寨村地块72.45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海东市平安区益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其中用于平安驿特色小镇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项目用地5.445亩，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2021年8月17日由海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完成供地手续。该建设项目依法依规，未发现违规占用耕地和湿地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况。	不属实	无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已办结	无
17	X3QH202312030003	湟中区黑嘴村宏达粮油加工厂院内有2套设备，无相关手续、无环保设施乱挖、加工，造成环境污染。湟中区多巴体育训练基地后面洗砂厂，无任何相关手续，乱挖、洗砂，无任何环保设施，废水乱排，造成污染。	西宁市湟中区	生态、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湟中区黑嘴村宏达粮油加工厂院内有2套设备，无相关手续、无环保设施乱挖、加工，造成环境污染”问题部分属实。宏达粮油加工厂实为湟中弘大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在取得的475.34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上安装2条砂石生产线，并露天堆放有3000余方砂料，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现场核查时未发现存在采挖砂石痕迹和采挖砂石基坑。根据该公司提供的购买砂料《收据》，堆料为自行购买进行再加工。未办理取得环评手续和取水手续，存在扬尘污染。 2.“湟中区多巴体育训练基地后面洗砂厂，无任何相关手续，乱挖、洗砂，无任何环保设施，废水乱排，造成污染”问题部分属实。多巴体育训练基地后面洗砂厂实为位于多巴三村的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干渠工程第一标项目部砂石加工备料分类临时堆放场，办理和取得临时用地批复，使用多巴镇多巴三村集体土地16.54亩，用于堆放物料。根据该公司提供的购买砂料《收据》，显示在2022年7月份进行购买堆放后进行加工生产加工砂石，未办理取得环评手续存在扬尘污染，部分砂石未完全覆盖。	部分属实	加大执法管理力度，依法查处到位。	1.湟中区已经组成工作专班进行联合执法，2023年12月4日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向湟中弘大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2023年12月8日厂区内堆放的砂石已经全部清理完毕，安装的2条砂石生产线已完成拆除。已责令限期拆除取水设施，对未经批准取水洗砂、存在扬尘污染行为，依法进行调查处理。 2.2023年12月30日前，依法对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干渠工程第一标项目部经理部砂石加工备料分类临时堆放场，2023年12月12日安装的2条砂石生产线洗砂设备已完成拆除；堆放的砂石已全部用绿装网覆盖；对批少占多违法违规使用的林草地行为、存在扬尘污染行为依法进行调查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8	D3QH202312030016	玉树州玉树市巴塘乡相古村周边，正在修建达玉公路，施工方未对周边草地和林地进行保护，随意挖采，村民基本农田，也被施工方挖采，遭受破坏。	玉树州玉树市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施工方未对周边草地和林地进行保护，随意采挖”问题，不属实。经核查，目前达玉公路建设项目按照公路界桩范围进行施工，未发现超范围破坏林草地情况。 2.“村民基本农田，也被施工方采挖，遭受破坏”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施工单位青海路桥建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的确有采挖巴塘乡相古村卡沙社村民尕素土地的行为。破坏土地类型为一般耕地，非基本农田，面积1.3亩。因该地块处于斜坡面，地势陡峭，不具备机械种植条件，权属人尕素私下与施工单位协商对农田进行了平整，平整土方用于达玉公路建设项目，但是未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部分属实	无	针对施工单位违规在耕地内非法取料行为，12月5日，玉树市自然资源局对施工单位青海路桥建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立案处罚，罚款金额7.9万元，并责令其限期进行耕地修复。目前耕地修复已完成。	已办结	针对属地和部门监管不到位的问题，市纪委监委启动问责，对行业监管责任履行不到位的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农牧和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和属地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巴塘乡党委主要负责人进行了集中约谈；乡纪委对相古村支部书记、卡沙社社长进行了问责处理。
19	X3QH202312030001	海西州都兰县宗加镇大格勒乡查纳村以东大约8公里，109国道北侧方向，沙包群南侧，违规占用林地，乱开垦、乱开荒，严重破坏原始森林，现有2000亩地撂荒，建议种树种草恢复生态。	海西州都兰县	生态	经核实，该问题部分属实。 1.信访件所称地块位于格尔木市与都兰县行政界限界碑东侧，距格尔木市大格勒乡8公里，为都兰县宗加镇田格力村所有。 2.信访件反映的“乱开垦、乱开荒，严重破坏原始森林，现有2000亩地撂荒”部分属实。经调阅资料，2015年5月，都兰县香加乡立新村村民王某在信访件所称地块非法占地开垦1600亩，当时地类属性为国有未利用地（沙地）。9月，原都兰县国土资源局对王某非法占地开垦行为立案调查，责令王某停止违法行为。2016年1月，王某被依法处以160万元罚款，其非法开垦的土地交回宗加镇田格力村。经实地核查，王某非法占地开垦的土地至今未再利用，呈现自然恢复状态，地表可见高约40cm的简易田埂，有零星杂草生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数据库显示该地块为国有未利用地（沙地）。 3.关于“建议种树种草恢复生态”内容，信访件反映区域受立地条件（气候、土壤、降雨、灌溉水源等）限制，种树种草困难，更适宜自然恢复。	部分属实	防止外部因素干扰，保持自然恢复状态。	对王某非法占地开垦行为，原都兰县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9月立案调查，责令王某停止违法行为，2016年1月，对王某依法处以160万元罚款，开垦的土地交回宗加镇田格力村。	已办结	无
20	D3QH202312030015	西宁市城东区八一路周边人行道井盖有破损，影响群众安全，群众强烈要求解决。	西宁市城东区	其他污染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经排查，八一路人行道沿线有6处井盖存在不同程度的破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属实	加强对市政道路日常巡查，接受群众监督。	相应管线单位已于2023年12月3日完成排查发现破损井盖的更换修缮工作。	已办结	无
21	D3QH202312030014	民和县川口镇东垣村，2021年6月发生山体滑坡，村子耕地被泥浆淹没，淤泥有一米高，给当地村民带来了损失，现要求恢复耕地。	海东市民和县	土壤	经核查，反映问题属实。 反映的山体滑坡位于湟水河川口镇东垣村下杨家段右岸Ⅲ级阶地前缘陡坎处，原始地貌斜坡相对高差20—30米，山体坡面较陡，局部近直立。山体上部为黄土，下部为砂砾卵石。因山体边缘近似直立，加之降雨和山体地质等原因，2021年至今，山体局部时有发生坍塌滑落现象，淹没山体下方耕地，耕地无法耕种。现场核查发现，滑坡体面积约5000平方米，体积约65000立方米。	属实	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治理措施，尽早解决群众耕地受损问题。	针对易清理的耕地，民和县政府立即组织川口镇人民政府、县住建部门进行了清理，并设立了山体滑坡安全警示标志。针对清理难度大的耕地，12月12日，川口镇和东垣村干部走访了农户，涉及耕地的农户表示接受先治理滑坡再恢复耕地的意见。目前，民和县自然资源部门已委托第三方编制了川口镇东垣村下杨家滑坡问题调查分析报告和应急处置实施方案，正在积极争取项目资金，采取工程措施治理滑坡问题，及时恢复耕地。	阶段性办结	无
22	D3QH202312030013	海东市平安区石灰窑乡102省道（大湟平路）黎明村段附近，施工方挖了涵洞，下雨下雪易有积水，恶臭难闻。至今未修缮。	海东市平安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省道102大湟平公路项目施工过程中，平安区石灰窑乡黎明村有一处涵洞因施工方未按要求设置涵洞排洪渠，致使涵洞内部积水，产生难闻气味，群众反映强烈。	属实	将全部污水抽取完毕，埋设50米的排洪管涵，彻底解决后期排水问题。	1.12月6日，平安区人民政府函告此路段权属单位海东公路总段《关于协助处置省道102大湟平公路黎明村中央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举报问题相关事宜的函》。 2.截至2023年12月6日18时，海东公路总段平安工区已将污水抽取完毕（160余方）。 3.为妥善解决积水问题给群众带来的不便，平安区交通运输局已协调海东公路总段于12月9日完成埋设50米的排洪管涵，彻底解决后期排水问题。	已办结	无
23	D3QH202312030027	城东区广汇·九锦园南区17号楼、18号楼正下方的地下车库经常堆放垃圾，有人不定期清理，但在清理时没有采取环保措施和防尘措施，灰尘污染严重。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广汇·九锦园宁健物业公司将17号、18号楼地下车库作为临时建筑垃圾堆放点。现场核查时，有建筑垃圾堆放。物业公司定时对建筑垃圾进行清运，但因未采取洒水等降尘措施，清运时存在扬尘溢散现象。	属实	加强对物业公司及小区内环境卫生的监督检查，杜绝垃圾污染。	2023年12月4日，西宁市城东区大众街街道办事处已对广汇·九锦园宁健物业公司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宁健物业公司12月5日前将17号楼、18号楼正下方地下车库建筑垃圾全部清运并彻底清扫，恢复地下停车场功能，目前已整改完毕。将广汇·九锦园南区内建筑垃圾堆放至广汇·九锦园北区6号楼西边车库外的建筑垃圾站内。12月5日，在西宁市城东区大众街道办事处要求下宁健物业对广汇·九锦园北区建筑垃圾站进行全封闭，将垃圾袋装化，定时清运时做好防污降尘措施，防止扬尘溢散。	已办结	无
24	D3QH202312030012	海东市乐都区洪水镇大寨子村，中广核光伏项目在村内山上修建光伏项目毁林毁草。	海东市乐都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中广核光伏项目位于乐都区洪水镇马家岭、大寨子村，光伏项目共两期，其中一期项目已建设并投入运营，二期项目正在建设。2017年7月1日，中广核新能源（乐都）有限公司租赁青海储备物资管理局六七九库区范围内国有土地（面积约为4788.5亩）投资建设光伏项目，租赁期至2032年6月30日，总计15年；用地区域属于青海省储备物资管理局六七九库区，土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经乐都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审核，不存在超范围用地情况。 2.洪水镇大寨子村东侧山坡部分地界栽种的0.5米—1米青海云杉还未成林，其他区域均为天然牧草地。光伏项目与云杉草坡之间有一定距离，未发现光伏建设毁林的情况。但在光伏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因建设材料堆放、运输等过程中压覆草皮，部分草皮被损坏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项目管理，督促企业恢复破坏植被。	加强对该项目的管理，督促企业及时恢复损坏草皮。	阶段性办结	无
25	D3QH202312030009	西宁市城中区万科时代都汇D区旁边是西宁南绕城高速车流量大且经常有大车，但是高速与居民楼之间没有做隔音板，噪音污染严重。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与12月2日受理编号D3QH202312020017重复。 1.“高速与居民楼之间没有做隔音板”问题不属实。万科时代都会D区路段隔音屏已于2021年3月30日安装完毕，现有隔音屏已覆盖该小区范围。 2.“噪音污染”问题属实。南绕城高速南川西路至农牧金苑段约47米未安装隔音屏（该段在万科时代都会小区红线范围之外），万科时代都会D区住宅楼斜对隔音屏缺口，车辆经过时产生的交通噪音对居民有影响。	部分属实	安装隔音屏，降低交通噪音影响。	已于12月9日安装完成47米隔音屏，万科时代都会南绕城高速旁隔音屏已实现全覆盖。下一步，西宁市交通运输局将督促开发商委托三方机构进行噪声检测，计划于12月17日完成检测，视情况采取进一步措施。	已办结	无
26	D3QH202312030008	海东市互助县东山乡下元宝村有两家养殖场，金元宝养猪场另一家养牛场均将屠宰污水排放到附近河道里，夏天异味严重。	海东市互助县	水、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反映的金元宝养猪场为互助县金元宝养殖专业合作社，养殖场以繁育仔猪为主业，育肥猪由村民购买自宰自食，现场未发现屠宰痕迹及相关设施器具；养殖场内建成化粪池2座共350立方米、堆粪场100立方米，其中最南面圈舍排污口与观察井密封不严，造成养殖气味外泄，养殖场附近确有异味。 2.反映的养牛场为互助县东山乡下元保村一村民在自家的耕地上搭钢管围栏和以防雨彩钢为顶棚的临时养殖点，2023年7月养牛10头，于10月份已全部出栏，现场未发现屠宰痕迹及相关设施器具，但养殖遗留的钢管围栏、彩钢顶棚一直未拆除。通过本村村民了解，该养牛场为露天圈养，因长时间粪污未清理，夏季确有异味。	部分属实	进一步加强对互助县金元宝养殖专业合作社和散养户的监督管理，切实提高养殖场（户）管理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大《环境保护法》《畜禽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提升养殖场（户）生态环保意识，全力做好污染防治，构建养殖产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共赢的良好局面。	督促金元宝养殖场已疏通、密封了圈舍排污口和观察井管道，平整、硬化了堆粪场，并彻底清理了养殖场内环境，共清运粪污约500立方米，全部还田利用。同时，已拆除清理了养牛场遗留的钢管围栏、彩钢顶棚等，恢复了耕地原貌。	已办结	无
27	D3QH202312030007	西宁市城北区阳光丽景多层住户反映，该小区绿化带被部分住户私自改为菜地，小区内部分阴台有垃圾堆放。	西宁市城北区	其他污染、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西宁市城北区阳光丽景多层小区位于小桥大街62号，共有16栋住宅，708户1500余人，目前由宏基交通物业公司负责管理。经现场核查发现该小区内部分单元楼前绿地被业主占用，且个别单元门顶上存在少量垃圾堆积和院内杂物乱堆放的现象。	属实	压实物业公司监管责任，加大巡查力度，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12月6日，小桥街道办事处组织城北区城管局、毛胜寺社区、宏基交通物业工作人员开展整治工作，已将所有私种的小菜园整治恢复为原有公共绿地，计划2024年5月30日前完成绿化。	阶段性办结	无
28	D3QH202312030034	西宁市城东区互助东路毛纺小区北院，老旧小区改造时原有绿化被改为车位，小区内空地铺设柏油，有异味。	西宁市城东区	其他污染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该小区始建于20世纪80年代初，因年代久远经查阅无相关绿化要求和规划指标，且原有多处地块为裸露土地。2022年10月该小区纳入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小区业主委员会通过发放民意调查表方式，征得小区业主代表同意，通过物业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向区建设部门提出增设停车位的申请，前期对绿化现状调查中显示该小区原有绿化面积约1700㎡，鉴于小区内停车难的实际状况，区建设部门优化老旧小区改造设计方案，在保证不少于现有绿化面积1700㎡的标准下合理利用“边角料”区域，对设计中绿化带进行了布局优化调整，增加停车位以满足居民停车需求，并增加了健身器材，充电桩等便民配套设施。 2.该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于11月16日进行沥青路面铺设，因小区内道路狭窄，边角地块众多，大型铺路设备无法进场铺设，只能采用小型机械分段式铺设，截至12月3日陆续铺设完毕，此次铺设共计铺设12000㎡，根据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沥青料铺设时温度不得低于155℃，现场异味为沥青在高温下散发的气味。	属实	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积极回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1.城东区督促施工单位开复工后抓紧项目施工进度，按施工计划于2024年10月30日前完工。 2.进一步提升小区绿化品质，确保小区绿化面积只增不减，优化小区生活环境。 3.主动听取居民对小区改造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完善小区基础配套设施，有效解决群众反映的诉求。 4.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集群众诉求，加强沟通联系，有效解决群众反映诉求。	阶段性办结	无
29	D3QH202312030005	西宁市大通县青林乡下阳山村2村，在修路工程旁边的桥下有很多的耕地和土地因修路被破坏。	西宁市大通县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2023年12月4日，经大通县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青林乡政府及下阳山村委共同核查，青林乡下阳山村2村界内乡道及在建G341加西高速公路两旁、涵洞附近均未发现因修路造成耕地被破坏的现象。在现场核查过程中，青海省引大济湟西干渠项目因表土剥离、临时堆放、车辆碾压等原因，造成“引大济湟西干渠4#渡槽”旁青林乡下阳山2村耕地结块硬化，现场正在进行恢复治理。	部分属实	加大耕地保护监管力度，及时排查整改破坏耕地问题。	大通县自然资源局要求施工单位进一步加快恢复治理进度，于2023年12月16日前完成恢复治理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30	D3QH202312030004	西宁市城东区民族大学家属院左侧有一家废品站，沿废品站左侧下坡后右拐向前200米左右，有很多的出水口将五颜六色的污水排到水渠中。污水主要是作坊工作产生的废水，还夹杂着一些煤灰和垃圾，冬天经常结冰，夏天流的到处都是，污染严重。此问题已存在很久，前期城东区环保局核实处理过，但是没有得到有效的解决。	西宁市城东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2023年12月4日，根据信访举报件内容，城东区政府工作人员到废品站左侧道路坡下现场核实，发现道路右侧200米范围内存在7处出水口均有污水排入大中水电站引水渠，其中自建房区域居民生活排水出口6处（1处为新发现一户牛羊下水加工作坊，清洗下水内脏废水，颜色浑浊，并夹杂一些煤灰和垃圾排入水渠中），市疾控中心家属院排水出口1处。 2.该区域内一座跨渠桥口处存在地下水涌出，漫延桥面，冬天结冰，夏天流水。 3.在2021年1月8日接到环保110平台举报件，举报市疾控中心东墙巷道内北侧水渠内有三处污水接入。城东区生态环境局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到现场核实，发现污水为水渠北侧一户牛羊下水加工作坊，且该作坊无任何加工手续。	属实	对自建房区域增设截污纳管，彻底解决居民生活排水问题。	1.2021年1月8日，在接到环保110举报件后，城东区取缔了牛羊下水作坊；2023年12月4日，城东区依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对新发现牛羊下水加工作坊现场关停取缔。 2.要求市疾控中心对家属院排水管网进行末端封堵，并以化粪池作为蓄水池收集污水后及时进行抽运；督促市疾控中心在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污水管网迁改。 3.由于自建房距离水渠宽度不足3米，增设截污纳管困难，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制定自建房出水口整改方案，计划于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整改。 4.已对自建房居民发放并张贴温馨提示，要求禁止向水渠周边倾倒生活垃圾，并在原有2处生活垃圾桶的基础上增设4处，同时设置煤灰收集铁桶2个，方便居民后期生活垃圾倾倒收集，做到日产日清，避免向水渠周边倾倒垃圾现象再次发生。 5.对跨渠桥口涌出地下水进行引流，确保冬天桥面不结冰，夏天流水不外溢，待进入枯水期，立即进行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31	D3QH202312030003	西宁市城北区小桥大街小学对面建设巷43号院1号楼1楼全部改为羊肉摊，噪音、油烟影响周边住户至今十年。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西宁市城北区小桥大街小学对面建设巷43号院1号楼1楼共8家烤肉店，均已安装油烟净化器，但未定期对油烟净化器进行清洗维护，且无相关清洗维护记录。其中，西宁市城北区宁明面食馆未设置油烟高空排放管道，西宁市城北区约瑟夫餐饮店使用和面时机噪声较大。	属实	油烟排放符合环保标准，降低和面机产生噪音，提高群众满意度。	1.城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存在问题的8家烤肉店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 2.责令8家烤肉店对油烟净化器进行了清洗并建立了清洗台账。 3.责令西宁市城北区宁明面食馆停业整改，安装了油烟高空排放管道。 4.责令西宁市城北区约瑟夫餐饮店对和面机加装了吸音棉，并调整和面机使用时间。 5.通过对43号院1号楼回访，住户对整改工作表示认可。	已办结	无
32	D3QH202312030002	西宁市城北区青海大学旁熙园生态园，没有污水处理设施，将生活污水直排进市政的雨水管网，且该生态园的餐具也没有进行消毒处理。	西宁市城北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没有污水处理设施”问题不属实。该生态园设置了油水分离器、化粪池。 2.“将生活污水直排进市政的雨水管网”问题不属实。通过放水流向测试，该生态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青大路市政污水管网，未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3.“该生态园的餐具也没有进行消毒处理”问题属实。该生态园包间内配备的22个紫外线消毒柜仅用来存放由后厨消毒后的餐具，未插电使用。	部分属实	加强对熙园生态园食品卫生安全的监管，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健康的就餐环境。	城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督促熙园生态园就存在的问题立即整改，将餐厅包间内22个消毒柜全部插电使用，所有餐具消毒后提供给消费者。	已办结	无
33	D3QH202312030001	西宁市湟中区新华联G3对面有一处名为湟中昶林生猪养殖场，在小区旁边十字路口的南侧，该养殖场臭味难闻。	西宁市湟中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与12月1日受理编号D3QH202312010052重复。 青海昶林粮贸有限责任公司生猪养殖基地始建于2008年，占地面积30057.7平方米，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环评报告、土地使用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养殖手续健全。现有堆粪场303平方米、化粪池300立方米、沼液清水暂存池900立方米，有吸污车2辆，现存栏仔猪2150头。经现场核查，通过前期整改，养殖场区目前有轻微异味。	属实	降低环境异味，按期完成迁养和粪污清运。	1.针对养殖场生产区内异味问题，要求养殖场使用除臭剂对生产区堆粪场、沉淀池进行防臭处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清运处置粪污，做好场区环境卫生。目前，该养殖场已开展消杀除臭处理，并建立工作台账。 2.为有效减少养殖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该企业积极主动开展生猪迁养，目前正在对接生猪迁养场所，开展迁养前期准备工作，将于12月21日左右完成迁养，12月31日前完成粪污清运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